

Date: Monday, January 05

Subject: 《家庭暴力條例》修訂

有鑑於政府建議修訂「家庭暴力條例」，擬將同性同居者納入條例的保障範圍，本人認為此舉影響深遠，更間接承認同性婚姻，挑戰現行婚姻制度，本人對此表示反對。

李應釗